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

2025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目录

			页
引言			1
模版	KM1	主要审慎比率	2
模版	KM2(A)	主要指标 - 本集团的 LAC 规定(在 LAC 综合集团层面)	3
模版	KM2(B)	主要指针 - 非香港处置实体的总吸收亏损能力规定(在处置集团层面)	4
模版	OV1	风险加权数额概览	5
模版	CC1	监管资本的组成	6
模版	CC2	监管资本与资产负债表的对帐	12
模版	CCA(A)	监管资本票据及非资本 LAC 债务票据的主要特点	14
模版	TLAC1(A)	重要附属公司的 LAC 组成(在 LAC 综合集团层面)	18
模版	TLAC2	重要附属公司—法律物理层面的债权人位阶	20
模版	CCyB1	用于逆周期缓冲资本的信用风险承担的地域分布	21
模版	LR1	会计资产对杠杆比率风险承担计量的比较摘要	22
模版	LR2	杠杆比率	23
模版	LIQ1	流动性覆盖率——第 1 类机构	25
模版	LIQ2	稳定资金净额比率——第 1 类机构	27
模版	CR1	风险承担的信用质素	31
模版	CR2	违责贷款及债务证券的改变	31
模版	CR3	认可减低信用风险措施概览	32
模版	CR4	信用风险承担及认可减低信用风险措施的影响——STC 算法	33
模版	CR5	按资产类别和按风险权重划分的信用风险承担——STC 算法	35
模版	CCR1	按算法划分的对手方违责风险的风险承担(对中央交易对手方的风险承担除外)分析	43
模版	CCR3	按资产类别和按风险权重划分的对手方违责风险的风险承担(对中央交易对手方的风险承担除外)——STC 算法	44
模版	CCR5	作为对手方违责风险的风险承担(包括经中央交易对手方结算的合约或交易者)的抵押品组成	45
模版	CCR6	信用相关衍生工具合约	45
模版	CCR8	对中央交易对手方的风险承担	46
模版	CVA1	在简化基本 CVA 算法下的 CVA 风险	47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目录

			页
模版	SEC1	银行帐内的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	47
模版	SEC2	交易帐内的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	47
模版	SEC3	银行帐内的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及相关资本规定—当认可机构作为发起人	47
模版	SEC4	银行帐内的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及相关资本规定—当认可机构作为投资者	47
模版	MR1	在 STM 计算法下的市场风险	48
模版	ENC	资产产权负担	49
或有负债和承担			50
国际债权			51
按地区分类之客户贷款			52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53
内地活动的风险承担			55
货币集中情况			56
词汇			57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引言

本文件所含信息适用于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行”)及其子公司(下称“本集团”),并根据《银行业(披露)规则》(下称“披露规则”),《金融机构(处置机制)(吸收亏损能力规定——银行界)规则》第6部(「《LAC规则》」)及香港金融管理局(下称“金管局”)发出的披露范本编制。

此等银行披露受本集团已获董事会批准的披露政策约束。披露政策规定了发布档的治理,控制和保证要求。虽然监管披露声明无需进行外部审计,但该档已根据本集团的披露政策及其财务报告和治理流程进行独立审阅。

除另有说明外,本文件中的数字以千港元列示。

编制基础

除另有说明外,本监管披露声明中包含的财务信息是在合并的基础上编制的。监管目的的合并基础与会计目的不同。有关因监管目的而未被包含在合并中的子公司的信息,请参见本档的“综合基础”部分。此银行业披露报表包括于《银行业(披露)规则》及《LAC规则》项下所规定的的数据。根据《银行业(披露)规则》及《LAC规则》,除非标准披露模版另有指明,否则毋须披露比较数据。

资本充足率按照金管局发出的《银行业(资本)规则》(下称「资本规则」)编制。在计算风险加权资产方面,本集团分别采用标准(信用风险)算法及标准(市场风险)算法计算信用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采用对手方信用风险标准算法(「SA-CCR」)计算其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在计算CVA风险资本要求方面,本集团采用简化基本CVA算法。至于营运风险资本要求,则采用标准算法计算。

综合基础

符合监管规定的综合基础,与用于财务会计的综合基础并不相同。金管局根据《资本规则》第3C(1)条发出通知列明需包括在监管规定予以综合计算的附属公司。

于2025年6月30日的资本充足比率,是按包括本行及其附属公司—建行香港地产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所有附属公司(「建行地产集团」)及建行亚洲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在内的综合基础计算。

用作编制会计用途及监管用途之综合基础最大差异是前者包括本行及其所有附属公司及合营企业,而后者并不包括经营非银行业务之建行证券有限公司(「建行证券」),建行(代理人)有限公司(「建行代理人」)及建行亚洲信托有限公司(「建行信托」)。按《资本规则》第3部分所述之门坎规定计算,本行于建行证券、建行代理人和建行信托的权益包含于本集团的风险加权资产总额内。

于2025年6月30日附属公司包括在财务会计的综合基础而不包括在监管用途综合基础的详情如下:

(港币千元)		2025年6月30日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资产总额	权益总额
建行证券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业务	830,316	515,028
建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托管及代名服务	10,248	9,601
建行亚洲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及托管人业务	185,383	168,398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KM1: 主要审慎比率

以下图表提供本银行的主要审慎比率，并根据金管局颁布的《银行业（资本）规则》和《银行业（流动性）规则》计算。

港币千元		(a)	(b)	(c)	(d)	(e)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4年 9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监管资本（数额）						
1 及 1a	普通股一级(CET1)	78,907,295	76,780,924	74,372,991	73,666,930	71,155,043
2 及 2a	一级	102,232,401	100,106,030	97,698,097	81,444,531	78,932,644
3 及 3a	总资本	104,818,982	102,794,465	100,287,173	84,062,608	81,476,818
风险加权数额（数额）						
4	风险加权数额总额	379,975,001	390,520,483	398,504,768	399,094,467	385,976,747
4a	风险加权数额总额（下限前）	379,975,001	390,520,48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风险为本监管资本比率（以风险加权数额的百分率表示）						
5 及 5a	CET1 比率 (%)	20.77%	19.66%	18.66%	18.46%	18.44%
5b	CET1 比率 (%)（下限前比率）	20.77%	19.6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及 6a	一级比率 (%)	26.91%	25.63%	24.52%	20.41%	20.45%
6b	一级比率 (%)（下限前比率）	26.91%	25.6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 及 7a	总资本比率 (%)	27.59%	26.32%	25.17%	21.06%	21.11%
7b	总资本比率 (%)（下限前比率）	27.59%	26.3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额外 CET1 缓冲要求（以风险加权数额的百分率表示）						
8	防护缓冲资本要求 (%)	2.50%	2.50%	2.50%	2.50%	2.50%
9	逆周期缓冲资本要求 (%)	0.42%	0.44%	0.43%	0.87%	0.89%
10	较高吸收亏损能力要求 (%) （只适用于 G-SIB 或 D-SIB）	0.00%	0.00%	0.00%	0.00%	0.00%
11	认可机构特定的总 CET1 缓冲要求 (%)	2.92%	2.94%	2.93%	3.37%	3.39%
12	符合认可机构的最低资本规定后可用的 CET1 (%)	16.27%	15.16%	14.16%	13.96%	13.94%
《巴塞尔协定三》杠杆比率						
13	总杠杆比率(LR)风险承担计量	576,211,548	583,990,436	558,943,131	560,242,767	549,829,731
13a	以证券融资交易(SFT)资产总额平均值为基础的 杠杆比率风险承担计量	572,580,554	584,827,70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4, 14a 及 14b	杠杆比率(LR) (%)	17.74%	17.14%	17.48%	14.54%	14.36%
14c 及 14d	以 SFT 资产总额平均值为基础的杠杆比 率 (%)	17.85%	17.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流动性覆盖率(LCR)						
15	优质流动资产(HQLA)总额	103,699,969	101,740,226	101,253,720	101,108,515	95,833,728
16	净现金流出总额	77,903,208	72,432,700	72,370,407	77,053,666	64,381,105
17	LCR (%)	133.82%	141.15%	140.72%	131.57%	150.37%
稳定资金净额比率(NSFR)						
18	可用稳定资金总额	374,254,705	373,812,163	349,319,658	332,344,033	333,338,509
19	所需稳定资金总额	257,793,816	261,488,672	246,080,137	245,788,366	236,237,001
20	NSFR (%)	145.18%	142.96%	141.95%	135.22%	141.10%

注 1: 巴塞尔协议 III 最终修订方案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本银行监管披露已应用了相应的披露模板和表格。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KM2(A):主要指标 - 本集团的 LAC 规定(在 LAC 综合集团层面)

		(a)	(b)	(c)	(d)	(e)
港币千元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4年 9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重要附属公司在 LAC 综合集团层面的:						
1	可供运用内部吸收亏损能力	104,818,982	102,794,465	100,287,173	84,062,608	81,476,818
2	《LAC 规则》下的风险加权数额	379,975,001	390,520,483	398,504,768	399,094,467	385,976,747
3	内部 LAC 风险加权比率	27.59%	26.32%	25.17%	21.06%	21.11%
4	《LAC 规则》下的风险承担计量	576,211,548	583,990,436	558,943,131	560,242,767	549,829,731
5	内部 LAC 杠杆比率	18.19%	17.60%	17.94%	15.00%	14.82%
6a	金融稳定理事会《总吸收亏损能力细则清单》第 11 条倒数第三段中的后偿豁免是否适用?(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b	金融稳定理事会《总吸收亏损能力细则清单》第 11 条倒数第二段中的后偿豁免是否适用?(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c	若设有上限的后偿豁免适用, 则与获豁免负债同级并确认为外部吸收亏损能力的已发行资金的数额, 除以与获豁免负债同级并若无应用上限则会确认为外部吸收亏损能力的已发行资金的数额。(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根据《LAC 规则》, 金融稳定理事会《总吸收亏损能力细则清单》第 11 条倒数第三段及第二段的后偿豁免不适用于香港。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KM2(B):主要指针 - 非香港处置实体的总吸收亏损能力规定(在处置集团层面)

		(a)	(b)	(c)	(d)	(e)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4年 9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非香港处置实体在处置集团层面的：(注 1)						
1	可供运用外部吸收亏损能力	5,021,949	4,743,987	4,560,577	4,753,047	4,466,048
2	有关非香港 LAC 制度下的总风险加权数额	25,735,215	24,773,390	23,161,385	24,566,807	23,202,096
3	外部吸收亏损能力(以风险加权数额的百分比表示)	19.51%	19.15%	19.69%	19.35%	19.25%
4	有关非香港 LAC 制度下的杠杆比率风险承担计量	51,148,784	48,344,084	45,312,112	47,486,203	45,263,627
5	外部吸收亏损能力(以杠杆比率风险承担计量的百分比表示)	9.82%	9.81%	10.06%	10.01%	9.87%
6a	金融稳定理事会《总吸收亏损能力细则清单》第 11 条倒数第三段中的后偿豁免是否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b	金融稳定理事会《总吸收亏损能力细则清单》第 11 条倒数第二段中的后偿豁免是否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c	若设有上限的后偿豁免适用，则与获豁免负债同级并确认为外部吸收亏损能力的已发行资金的数额，除以与获豁免负债同级并若无应用上限则会确认为外部吸收亏损能力的已发行资金的数额。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由于监管制度下的 LAC 要求尚未在中国大陆实施, 因此, 第 1 至第 5 行的数值是以非香港处置实体的总监管资本、风险加权资产及杠杆比率风险承担计量来报告。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OV1: 风险加权数额概览

下表列示信贷风险、市场风险及营运风险的风险加权资产细目分析，概述各类风险的资本规定。最低资本规定指须就相关风险持有的资本额，按其风险加权金额乘以 8% 计算。

		(a)	(b)	(c)
		风险加权数额		最低资本规定
港币千元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1	非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的信用风险	326,562,396	336,931,089	26,124,992
2	其中 STC 算法	326,562,396	336,931,089	26,124,992
2a	其中 BSC 算法	-	-	-
3	其中基础 IRB 算法	-	-	-
4	其中监管分类准则算法	-	-	-
5	其中高级 IRB 算法	-	-	-
5a	其中零售 IRB 算法	-	-	-
5b	其中特定风险权重算法	-	-	-
6	对手方违约风险及违约基金承担	6,215,046	5,405,553	497,204
7	其中 SA-CCR 算法	6,109,645	5,390,516	488,772
7a	其中现行风险承担方法	-	-	-
8	其中 IMM(CCR)算法	-	-	-
9	其中其他	105,401	15,037	8,432
10	CVA 风险	3,709,513	4,444,250	296,761
11	简单风险权重方法及内部模式方法下的银行帐内股权状况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2	集体投资计划 (CIS) 风险承担——透视算法 / 第三方算法	-	-	-
13	CIS 风险承担——授权基准算法	-	-	-
14	CIS 风险承担——备选方法	-	-	-
14a	CIS 风险承担——混合使用算法	-	-	-
15	交收风险	-	-	-
16	银行帐内的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	-	-	-
17	其中 SEC-IRBA	-	-	-
18	其中 SEC-ERBA (包括 IAA)	-	-	-
19	其中 SEC-SA	-	-	-
19a	其中 SEC-FBA	-	-	-
20	市场风险	29,598,538	28,397,175	2,367,883
21	其中 STM 算法	29,598,538	28,397,175	2,367,883
22	其中 IMA	-	-	-
22a	其中 SSTM 算法	-	-	-
23	在交易帐与银行帐之间调动风险承担的资本要求	-	-	-
24	业务操作风险	9,206,613	8,823,063	736,529
24a	官方实体集中风险	-	-	-
25	低于扣减门坎的数额 (须计算 250% 风险权重)	4,682,895	6,519,353	374,631
26	应用出项下限水平	-	-	-
27	下限调整 (应用过渡上限前)	-	-	-
28	下限调整 (应用过渡上限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8a	风险加权数额扣减	-	-	-
28b	其中不包括在二级资本内的一般银行业务风险监管储备及集体准备金的部分	-	-	-
28c	其中不包括在二级资本内的土地及建筑物因价值重估而产生的累积公允价值收益的部分	-	-	-
29	总计	379,975,001	390,520,483	30,398,000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1: 监管资本的组成

下表列示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监管资本构成要素的细目分类: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a)	(b)
港币千元		数额	来源以监管综合范围下资产负债表参考号数/字母为依据
普通股一级(CET1)资本: 票据及储备			
1	直接发行的合资格 CET1 资本票据加任何相关的股份溢价	28,827,843	4
2	保留溢利	48,697,938	6
3	已披露储备	2,401,277	7+8+9+10+11
5	由综合银行附属公司发行并由第三方持有的 CET1 资本票据产生的少数股东权益(可计入综合集团的 CET1 资本的数额)	-	
6	监管扣减之前的 CET1 资本	79,927,058	
CET1 资本: 监管扣减			
7	估值调整	-	
8	商誉(已扣除相联的递延税项负债)	-	
9	其他无形资产(已扣除相联的递延税项负债)	106,759	12
10	递延税项资产(已扣除相联的递延税项负债)	312,395	3
11	现金流对冲储备	-	
12	在 IRB 计算法下 EL 总额超出合资格准备金总额之数	-	
13	由证券化交易产生的提升信用的纯利息份额、出售收益及 CET1 资本的其他增加数额	-	
14	按公允价值估值的负债因本身的信用风险变动所产生的损益	-	
15	界定利益的退休基金净资产(已扣除相联的递延税项负债)	-	
16	于机构本身的 CET1 资本票据的投资(若并未在所报告的资产负债表中从实缴资本中扣除)	-	
17	互相交叉持有的 CET1 资本票据	-	
18	于在监管综合范围以外的金融业实体发行的 CET1 资本票据的非重大 LAC 投资(超出 10%门坎之数)	-	
19	于在监管综合范围以外的金融业实体发行的 CET1 资本票据的重大 LAC 投资(超出 10%门坎之数)	-	
20	按揭供款管理权(已扣除相联的递延税项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21	由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税项资产(已扣除相联的递延税项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22	超出 15%门坎之数	不适用	不适用
23	其中: 于金融业实体的普通股的重大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24	其中: 按揭供款管理权	不适用	不适用
25	其中: 由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税项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1: 监管资本的组成(续)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a)	(b)
港币千元		数额	来源以监管综合范围下资产负债表的参考号数/字母为依据
26	适用于 CET1 资本的司法管辖区特定监管调整	600,609	
26a	因土地及建筑物(自用及投资用途)进行价值重估而产生的累积公允价值收益	-	
26b	一般银行业务风险监管储备	600,609	8
26c	金融管理专员给予的通知所指明的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	-	
26d	因机构持有的土地及建筑物低于已折旧的成本价值而产生的累积亏损	-	
26e	受规管非银行附属公司的资本短欠	-	
26f	于在属商业实体的有连系公司中的资本投资(超出申报机构资本基础的15%之数)	-	
27	因没有充足的 AT1 资本及二级资本以供扣除而须在 CET1 资本扣除的监管扣减	-	
28	对 CET1 资本的监管扣减总额	1,019,763	
29	CET1 资本	78,907,295	
AT1 资本: 票据			
30	合资格 AT1 资本票据加任何相关股份溢价	23,325,106	5
31	其中: 根据适用会计准则列为股本类别	23,325,106	
32	其中: 根据适用会计准则列为负债类别	-	
33	须从 AT1 资本逐步递减的资本票据	-	
34	由综合银行附属公司发行并由第三方持有的 AT1 资本票据(可计入综合集团的 AT1 资本的数额)	-	
36	监管扣减之前的 AT1 资本	23,325,106	
AT1 资本: 监管扣减			
37	于机构本身的 AT1 资本票据的投资	-	
38	互相交叉持有的 AT1 资本票据	-	
39	于在监管综合范围以外的金融业实体发行的 AT1 资本票据的非重大 LAC 投资(超出 10%门坎之数)	-	
40	于在监管综合范围以外的金融业实体发行的 AT1 资本票据的重大 LAC 投资	-	
41	适用于 AT1 资本的司法管辖区特定监管调整	-	
42	因没有充足的二级资本以供扣除而须在 AT1 资本扣除的监管扣减	-	
43	对 AT1 资本的监管扣减总额	-	
44	AT1 资本	23,325,106	
45	一级资本(一级资本 = CET1 资本 + AT1 资本)	102,232,401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1: 监管资本的组成(续)

于2025年6月30日

		(a)	(b)
港币千元		数额	来源以监管综合范围下资产负债表的参考号数/字母为依据
二级资本：票据及准备金			
46	合格二级资本票据加任何相关股份溢价	-	
48	由综合银行附属公司发行并由第三方持有的二级资本票据（可计入综合集团的二级资本的数额）	-	
50	合格计入二级资本的集体准备金及一般银行业务风险监管储备	2,586,581	1+8
51	监管扣减之前的二级资本	2,586,581	
二级资本：监管扣减			
52	于机构本身的二级资本票据的投资	-	
53	互相交叉持有的二级资本票据及非资本 LAC 负债	-	
54	于在监管综合范围以外的金融业实体发行的二级资本票据及非资本 LAC 负债的非重大 LAC 投资（超出 10% 门坎及（如适用）5% 门坎之数）	-	
54a	于在监管综合范围以外的金融业实体的非资本 LAC 负债的非重大 LAC 投资（之前被指定为属 5% 门坎类别但及后不再符合门坎条件之数）（只适用于在《资本规则》附表 4F 第 2(1) 条下被定义为「第 2 条机构」者）	-	
55	于在监管综合范围以外的金融业实体发行的二级资本票据的重大 LAC 投资（已扣除合格短仓）	-	
55a	于在监管综合范围以外的金融业实体非资本 LAC 负债的重大 LAC 投资（已扣除合格短仓）	-	
56	适用于二级资本的司法管辖区特定监管调整	-	
56a	加回合格计入二级资本的因土地及建筑物（自用及投资用途）进行价值重估而产生的累积公允价值收益	-	
56b	按照《资本规则》第 48(1)(g) 条规定而须涵盖，并在二级资本扣除的监管扣减	-	
57	对二级资本的监管扣减总额	-	
58	二级资本	2,586,581	
59	监管资本总额（总资本 = 一级资本 + 二级资本）	104,818,982	
60	风险加权数额	379,975,001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1: 监管资本的组成(续)

于2025年6月30日

		(a)	(b)
港币千元		数额	来源以监管综合范围下资产负债表的参考号数/字母为依据
资本比率(占风险加权数额的百分比)			
61	CET1 资本比率	20.77%	
62	一级资本比率	26.91%	
63	总资本比率	27.59%	
64	机构特定缓冲资本要求(防护缓冲资本比率 加逆周期缓冲资本比率 加较高吸收亏损能力比率)	2.92%	
65	其中: 防护缓冲资本比率要求	2.50%	
66	其中: 银行特定逆周期缓冲资本比率要求	0.42%	
67	其中: 较高吸收亏损能力比率要求	不适用	不适用
68	用作符合最低资本规定后可供运用的 CET1 (占风险加权数额的百分比)	16.27%	
司法管辖区最低比率(若与《巴塞尔协议三》最低要求不同)			
69	司法管辖区 CET1 最低比率	不适用	不适用
70	司法管辖区一级资本最低比率	不适用	不适用
71	司法管辖区总资本最低比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低于扣减门坎的数额(风险加权前)			
72	于在监管综合范围以外的金融业实体发行的 CET1 资本票据、AT1 资本票据及二级资本票据以及非资本 LAC 负债的非重大 LAC 资本投资	-	
73	于在监管综合范围以外的金融业实体发行的 CET1 资本票据的重大 LAC 投资	510,000	2
74	按揭供款管理权(已扣除相联的递延税项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75	由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税项资产(已扣除相联的递延税项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就计入二级资本的准备金的适用上限			
76	合资格计入二级资本的有关 BSC 算法或 STC 算法及 SEC-ERBA、SEC-SA 及 SEC-FBA 下的准备金(应用上限前)	2,586,581	1+8
77	在 BSC 算法或 STC 算法及 SEC-ERBA、SEC-SA 及 SEC-FBA 下可计入二级资本的准备金上限	4,218,238	
78	合资格计入二级资本的有关 IRB 算法及 SEC-IRBA 下的准备金(应用上限前)	-	
79	在 IRB 算法及 SEC-IRBA 下可计入二级资本中的准备金上限	-	

中国建设银行 (亚洲) 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 (未经审核)
 2025 年 6 月 30 日

(港币千元)

CC1: 监管资本的组成 (续)

模版附注

(港币千元)

	内容	香港基准	《巴塞尔协定三》基准
9	其他無形資產 (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106,759	-
	<p><u>解釋</u></p> <p>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 (2010 年 12 月) 第 87 段所列表載, 按揭供款管理權可在 CET1 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 (並因此可從 CET1 資本的扣減中被豁除, 但以指定門檻為限)。在香港, 認可機構須遵循有關的會計處理方法, 將按揭供款管理權列為在其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無形資產的一部分, 並從 CET1 資本中全數扣減按揭供款管理權。因此, 在第 9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9 行所匯報的數額 (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 而調整方法是按須扣減的按揭供款管理權數額予以以下調, 並以不超過在《巴塞爾協定三》下就按揭供款管理權所定的 10% 門檻及就按揭供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 (不包括屬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投資) 所定的 15% 整體門檻為限。</p>		
10	遞延稅項資產 (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312,395	-
	<p><u>解釋</u></p> <p>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 (2010 年 12 月) 第 69 及 87 段所列表載, 視乎銀行予以實現的遞延稅項資產須予扣減, 而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則可在 CET1 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 (並因此可從 CET1 資本的扣減中被豁除, 但以指定門檻為限)。在香港, 不論有關資產的來源, 認可機構須從 CET1 資本中全數扣減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因此, 在第 10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0 行所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0 行所匯報的數額 (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 而調整方法是按須扣減的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予以以下調, 並以不超過在《巴塞爾協定三》下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所定的 10% 門檻及就按揭供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 (不包括屬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投資) 所定的整體 15% 門檻為限。</p>		
18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 門檻之數)	-	-
	<p><u>解釋</u></p> <p>為斷定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總額, 認可機構須計算其提供予其任何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任何數額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 就如該等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為認可機構直接持有、間接持有或合成持有該金融業實體的資本票據一般, 惟若認可機構能向金融管理專員證明並使其信納認可機構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任何該等貸款、批出任何該等融通或引起任可該等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者則除外。因此, 在第 18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8 行所匯報的數額 (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 而調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p>		

中国建设银行 (亚洲) 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 (未经审核)
 2025 年 6 月 30 日

(港币千元)

CC1: 监管资本的组成 (续)

模版附注 (续)

(港币千元)

	内容	香港基准	《巴塞尔协定三》基准
1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門檻之數)	-	-
	<p><u>解释</u></p> <p>為斷定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總額，認可機構須計算其提供予其任何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任何數額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就如該等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為認可機構直接持有、間接持有或合成持有該金融業實體的資本票據一般，惟若認可機構能向金融管理專員證明並使其信納認可機構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任何該等貸款、批出任何該等融通或引起任何該等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者則除外。因此，在第 19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19 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p>		
3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A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門檻之數)	-	-
	<p><u>解释</u></p> <p>為於計算資本基礎時考慮將提供予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視為 CET1 資本票據（見上文有關模版第 18 行的附註）作出扣減的結果，將會令適用於在 AT1 資本票據的其他非重大資本投資的資本扣減的豁免門檻空間可能有所縮小。因此，在第 39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39 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p>		
54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 (超出 10%門檻及 (如適用) 5%門檻之數)	-	-
	<p><u>解释</u></p> <p>為於計算資本基礎時考慮將提供予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視為 CET1 資本票據（見上文有關模版第 18 行的附註）須作出扣減的結果，將會令適用於在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其他非重大 LAC 投資的資本扣減的豁免門檻空間可能有所縮小。因此，在第 54 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 54 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填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p>		
<p>备注： 上文提及 10%門坎及 5%門坎是以按照《资本规则》附表 4F 所载的扣減方法斷定的 CET1 資本數額為基礎計算而得。15%門坎是指巴塞尔委员会发出的《巴塞尔协定三》文本（2010 年 12 月）第 88 段所述，对香港的制度没有影响。</p>			

简称:

CET1: 普通股一级资本

AT1: 额外一级资本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2: 监管资本与资产负债表的对帐

下表辨别会计综合范围与监管综合范围两者的分别，以及显示认可机构公布的财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表与监管资本组成披露模版（模版 CC1）所载数字的联系。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a)	(b)	(c)
港币千元	已发布财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表	在监管综合范围下	参照
资产			
现金和在银行及中央银行的结存	17,847,487	17,847,487	
总现金和在银行及中央银行的结存	17,847,735	17,847,735	
集体准备金	(248)	(248)	1
存放银行款项	57,636,100	57,636,100	
总存放银行款项	57,636,450	57,636,450	
集体准备金	(350)	(350)	1
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5,902,932	5,902,932	
衍生金融工具	3,811,906	3,811,906	
银行贷款	10,615,240	10,615,240	
总银行贷款	10,648,990	10,648,990	
集体准备金	(33,750)	(33,750)	1
客户贷款及贸易票据	271,422,402	271,422,402	
总客户贷款及贸易票据	273,819,569	273,819,569	
集体准备金	(1,726,458)	(1,726,458)	1
特定准备金	(670,709)	(670,709)	
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	157,582,602	157,582,602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	516,000	
金融业实体	-	510,000	2
商业实体	-	6,000	
于合营企业的权益	1,867,158	1,867,158	
递延税项资产	312,395	312,395	3
固定资产	2,059,556	2,059,502	
使用权资产	1,079,348	1,079,348	
无形资产	106,759	106,759	12
其他资产	5,131,748	5,350,577	
总其他资产	5,138,840	5,357,010	
集体准备金	(7,092)	(6,433)	1
资产总额	535,375,633	536,110,408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2: 监管资本与资产负债表的对帐(续)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a)	(b)	(c)
港币千元	已发布财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表	在监管综合范围下	参照
负债			
银行的存款和结存	13,425,556	13,425,556	
客户存款	397,001,861	397,698,292	
回购协议下出售的金融资产	4,977,362	4,977,362	
衍生金融工具	3,872,010	3,872,010	
指定为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1,430,013	1,430,013	
已发行其他债务证券	3,338,663	3,338,663	
租赁负债	623,211	623,211	
应付当期税项	1,092,974	1,086,554	
递延税项负债	17,786	17,779	
其他负债	6,166,209	6,388,804	
其他负债	5,947,476	6,170,071	
集体准备金	218,733	218,733	1
负债总额	431,945,645	432,858,244	
权益			
股本	28,827,843	28,827,843	4
其他权益工具	23,325,106	23,325,106	5
储备	51,277,039	51,099,215	
保留溢利	-	48,697,938	6
普通储备	-	750,956	7
监管储备	-	600,609	8
其他储备	-	15,913	9
投资重估储备	-	971,537	10
合并储备	-	62,262	11
权益总额	103,429,988	103,252,164	
权益和负债总额	535,375,633	536,110,408	

附注:

集体准备金指财务会计下的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第二阶段: 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非信用减值。
 特定准备金指财务会计下的第三阶段: 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信用减值。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A(A): 监管资本票据及非资本 LAC 债务票据的主要特点

符合监管资本及 LAC 规定的票据

		普通股本 (港元)	普通股本 (人民币)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1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2	独有标识符(如 CUSIP、ISIN 或 Bloomberg 对私人配售的标识符)	不适用	不适用	XS2092236434	XS2142208573	XS2904538522	XS2951344709
3	票据的管限法律	香港	香港	英国法律(次级条款受香港法律监管)	英国法律(次级条款受香港法律监管)	英国法律(次级条款、不可持续经营吸收亏损及相关香港处置机制当局行使香港处置机制当局权力的条款受香港法律监管)	英国法律(次级条款、不可持续经营吸收亏损及相关香港处置机制当局行使香港处置机制当局权力的条款受香港法律监管)
3a	达致《总吸收亏损能力细则清单》第 13 条的可强制执行规定的方法(适用于受非香港法律管限的非资本 LAC 债务票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监管处理方法						
4	《巴塞尔协议三》过渡期规则#	普通股一级资本	普通股一级资本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巴塞尔协议三》过渡期后规则*	普通股一级资本	普通股一级资本	额外一级	额外一级	额外一级	额外一级
6	可计入单独*/集团/单独及集团基础(就监管资本目的)	单独及集团	单独及集团	单独及集团	单独及集团	单独及集团	单独及集团
6a	可计入单独*/LAC 综合集团/单独及 LAC 综合集团基础(就 LAC 目的)	单独及 LAC 综合集团	单独及 LAC 综合集团	单独及 LAC 综合集团	单独及 LAC 综合集团	单独及 LAC 综合集团	单独及 LAC 综合集团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A(A): 监管资本票据及非资本 LAC 债务票据的主要特点 (续)

符合监管资本及 LAC 规定的票据(续)

		普通股本 (港元)	普通股本 (人民币)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7	票据类别(由各地区自行指明)	普通股本	普通股本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8	在监管资本的确认数额(以有关货币亿元计,于2025年6月30日)	港币 65.11 亿元	港币 223.17 亿元	港币 39.01 亿元	港币 38.76 亿元	港币 77.74 亿元	港币 77.74 亿元
8a	在吸收亏损能力的确认数额(以有关货币亿元计,于2025年6月30日)	港币 65.11 亿元	港币 223.17 亿元	港币 39.01 亿元	港币 38.76 亿元	港币 77.74 亿元	港币 77.74 亿元
9	票据面值	每股 港币 40 元	每股 人民币 40 元	美元 5 亿元	美元 5 亿元	美元 10 亿元	美元 10 亿元
10	会计分类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11	最初发行日期	自成立以來	2013 年 8 月 15 日	2019 年 12 月 13 日	2020 年 3 月 26 日	2024 年 11 月 8 日	2024 年 12 月 16 日
12	永久性或设定期限	永久性	永久性	永久性	永久性	永久性	永久性
13	原订到期日	没有到期日	没有到期日	没有到期日	没有到期日	没有到期日	没有到期日
14	须获监管当局事先批准的 发行人赎回权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是	是	是
15	可选择可赎回日、或有 可赎回日,以及可赎 回数额	不适用	不适用	可赎回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13 日,按 100% 面值全部赎回	可赎回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26 日,按 100% 面值 全部赎回	可赎回日期为 2029 年 11 月 8 日,按 100% 面 值全部赎回	可赎回日期为 2029 年 12 月 16 日,按 100% 面值全部赎回
16	后续可赎回日(如适 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个赎回日以后的每个 付息日	首个赎回日以后的每个 付息日	首个赎回日以后的每个 付息日	首个赎回日以后的每个 付息日
	票息/股息						
17	固定或浮动股息/票息	不适用	不适用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A(A): 监管资本票据及非资本 LAC 债务票据的主要特点 (续)

符合监管资本及 LAC 规定的票据(续)

		普通股本 (港元)	普通股本 (人民币)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18	票息率及任何相关指数	不适用	不适用	第 6-10 年: 每年 6.75%, 每半年付息; 第 10 年往后: 第 10 年及此后每 5 年可 重置, 票息重置日按照 当时 5 年期美国国债加 上固定初始发行利差重 设	第 6-10 年: 每年 6.45%, 每半年付 息; 第 10 年往后: 第 10 年及此后每 5 年可 重置, 票息重置日按照 当时 5 年期美国国债加 上固定初始发行利差重 设	第 1-5 年: 每年 5.705%, 每半年付 息; 第 5 年往后: 第 5 年及此后每 5 年可 重置, 票息重置日按照 当时 5 年期美国国债加 上固定初始发行利差重 设	第 1-5 年: 每年 5.579%, 每半年付 息; 第 5 年往后: 第 5 年及此后每 5 年可 重置, 票息重置日按照 当时 5 年期美国国债加 上固定初始发行利差重 设
19	有停止派发股息的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有	有	有	有
20	全部酌情、部分酌情, 或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全部酌情	全部酌情	全部酌情	全部酌情
21	设有递升息率或其他赎 回诱因	不适用	不适用	没有	没有	没有	没有
22	非累计或累计	不适用	不适用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23	可转换或不可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可转换	不可转换	不可转换	不可转换
24	若可转换, 转换触发事 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5	若可转换, 全部或部分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6	若可转换, 转换比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7	若可转换, 强制或可选 择性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8	若可转换, 指明转换后 的票据类别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9	若可转换, 指明转换后 的票据发行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A(A): 监管资本票据及非资本 LAC 债务票据的主要特点 (续)

符合监管资本及 LAC 规定的票据(续)

		普通股本 (港元)	普通股本 (人民币)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额外一级 资本工具
30	减值特点	不适用	不适用	有	有	有	有
31	若减值, 减值的触发点	不适用	不适用	发出不可持续经营事件 通知时	发出不可持续经营事件 通知时	发出不可持续经营事件 通知时	发出不可持续经营事件 通知时
32	若减值, 全部或部分	不适用	不适用	两者	两者	两者	两者
33	若减值, 永久或临时性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	永久	永久	永久
34	若属临时减值, 说明债务回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4a	后偿类别	合约	合约	合约	合约	合约	合约
35	清盘时在偿还次级别中的位置(指明相关法律实体无力偿债时在债权人等级中紧接较其优先的票据的票据类别)	不适用	不适用	次于银行存户、银行债权人、发行人二级资本证券的债权人以及所有其他次级债权人, 与其他一级资本证券享有同等受偿地位; 但是优先于普通股持有者或依现行法律或合同明文规定受偿顺序次于资本证券的其他票据持有者。	次于银行存户、银行债权人、发行人二级资本证券的债权人以及所有其他次级债权人, 与其他一级资本证券享有同等受偿地位; 但是优先于普通股持有者或依现行法律或合同明文规定受偿顺序次于资本证券的其他票据持有者。	次于银行存户、银行债权人、发行人二级资本证券的债权人以及所有其他次级债权人, 与其他一级资本证券享有同等受偿地位; 但是优先于普通股持有者或依现行法律或合同明文规定受偿顺序次于资本证券的其他票据持有者。	次于银行存户、银行债权人、发行人二级资本证券的债权人以及所有其他次级债权人, 与其他一级资本证券享有同等受偿地位; 但是优先于普通股持有者或依现行法律或合同明文规定受偿顺序次于资本证券的其他票据持有者。
36	可过渡的不合规特点	不适用	不适用	没有	没有	没有	没有
37	如是, 指明不合规特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意事项:

- # 须遵守《银行业(资本)规则》附表 4H 所载的过渡安排下的资本票据的监管处理方法
- + 无须遵守《银行业(资本)规则》附表 4H 所载的过渡安排下的资本票据的监管处理方法
- * 包括单一-综合基础

在以下网站披露有关已发行资本工具的全部条款:

https://www.asia.ccb.com/hongkong_sc/aboutus/financial_results/regulatory_disclosures.html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TLAC1(A): 重要附属公司的 LAC 组成 (在 LAC 综合集团层面)

港币千元		(a)
内部吸收亏损能力的监管资本元素及调整		
1	普通股一级(「CET1」) 资本	78,907,295
2	LAC 调整前的额外一级(「AT1」) 资本	23,325,106
3	由于并非直接或间接向重要附属公司的处置集团中的有关处置实体或非香港处置实体发行, 亦非由该实体直接或间接持有而不合资格列为内部吸收亏损能力的AT1 资本票据	-
4	其他调整	-
5	在《LAC 规则》下的合资格 AT1 资本	23,325,106
6	LAC 调整前的二级(「T2」) 资本	2,586,581
7	属直接或间接向重要附属公司的处置集团中的有关处置实体或非香港处置实体发行, 并由该实体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内部 LAC 债务票据的 T2 资本票据摊销部分	-
8	由于并非直接或间接向重要附属公司的处置集团中的有关处置实体或非香港处置实体发行, 亦非由该实体直接或间接持有而不合资格列为内部吸收亏损能力的 T2 资本票据	-
9	其他调整	-
10	在《LAC 规则》下的合资格 T2 资本	2,586,581
11	由监管资本产生的内部吸收亏损能力	104,818,982
内部吸收亏损能力的非监管资本元素		
12	直接或间接向重要附属公司的处置集团中的有关处置实体或非香港处置实体发行, 并由该实体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内部非资本 LAC 债务票据	-
17	调整前由非资本 LAC 债务票据产生的内部吸收亏损能力	-
内部吸收亏损能力的非监管资本元素: 调整		
18	扣减前的内部吸收亏损能力	104,818,982
19	扣减重要附属公司的LAC 综合集团与在该集团之外的集团公司之间、与合资格列为内部吸收亏损能力的非资本项目对应的风险承担	-
20	扣减所持有其本身的非资本 LAC 负债	-
21	对内部吸收亏损能力作出的其他调整	-
22	扣减后的内部吸收亏损能力	104,818,982

TLAC1(A): 重要附属公司的 LAC 组成 (在 LAC 综合集团层面) (续)

港币千元		(a)
------	--	-----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就内部吸收亏损能力目的在《LAC 规则》下的风险加权数额及风险承担计量		
23	在《LAC 规则》下的风险加权数额	379,975,001
24	在《LAC 规则》下的风险承担计量	576,211,548
内部 LAC 比率及缓冲资本		
25	内部 LAC 风险加权比率	27.59%
26	内部 LAC 杠杆比率	18.19%
27	在符合LAC 综合集团的最低资本要求及LAC 规定后可供运用的 CET1 资本(以《银行业(资本)规则》(「《资本规则》」)下的风险加权数额的百分比表示)	16.27%
28	机构特定缓冲资本要求(防护缓冲资本要求加逆周期缓冲资本要求加较高吸收亏损能力要求, 以《资本规则》下的风险加权数额的百分比表示)	2.92%
29	其中: 防护缓冲资本要求	2.50%
30	其中: 机构特定逆周期缓冲资本要求	0.42%
31	其中: 较高吸收亏损能力要求	-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TLAC2: 重要附属公司—法律物理层面的债权人位阶

	港币千元	债权人位阶		第1至2栏的值的总和
		1(最后偿)	2(最优先)	
1	有关债权人/投资者是否处置实体或非香港处置实体?	是	是	
2	债权人位阶说明	普通股一级资本(注1)	额外一级资本	
3	扣除减低信用风险措施后的资本及负债总额	28,827,843	23,325,106	52,152,949
4	第3行中属获豁免负债的子集	-	-	-
5	扣减获豁免负债后的资本及负债总额	28,827,843	23,325,106	52,152,949
6	第5行中属合格列为内部吸收亏损能力的子集	28,827,843	23,325,106	52,152,949
7	第6行中属剩余期限1年或以上至2年以下的子集	-	-	-
8	第6行中属剩余期限2年或以上至5年以下的子集	-	-	-
9	第6行中属剩余期限5年或以上至10以下的子集	-	-	-
10	第6行中属剩余期限10年或以上的子集,但不包括永久证券	-	-	-
11	第6行中属永久证券的子集	28,827,843	23,325,106	52,152,949

注1: 已发行及缴足股本之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yB1: 用于逆周期缓冲资本(CCyB)的信用风险承担的地域分布

逆周期缓冲资本是按银行的私人机构信用风险承担所在司法管辖区内有效的适用 CCyB 比率进行加权平均数计算所得。

下表提供与计算本集团的逆周期缓冲资本比率有关的私人机构信用风险承担的地域分布概要:

港币千元		2025年6月30日			
		(a)	(c)	(d)	(e)
	按司法管辖区(J)列出的地域分布	当时生效的适用 JCCyB 比率(%)	用作计算逆周期缓冲资本比率的风险加权数额	认可机构特定逆周期缓冲资本比率(%)	逆周期缓冲资本数额
1	香港特区	0.500%	221,921,340		
2	澳洲	1.000%	8,888		
3	比利时	1.000%	8		
4	智利	0.500%	1,414,261		
5	法国	1.000%	22		
6	德国	0.750%	2,728,452		
7	爱尔兰	1.500%	1,496,752		
8	荷兰	2.000%	783,679		
9	韩国	1.000%	64		
10	英国	2.000%	1,597,323		
9	总和		229,950,789		
10	总计(包括逆周期缓冲资本比率设定为零的司法管辖区)		287,168,369	0.420%	1,595,895

注释:

- 私人机构信用风险承担的地理分配乃参考金管局国际银行业务统计资料申报表, 据其最终风险的司法管辖区作分配。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LR1: 会计资产对杠杆比率风险承担计量的比较摘要

下表为已发布财务报表内的资产总额与杠杆比率风险承担计量对帐:

港币千元

	项目	于2025年6月30日在 杠杆比率框架下的值
1	已发布的财务报表所载的综合资产总额	535,375,633
2	对为会计目的须作综合计算,但在监管综合范围以外的银行、金融、保险或商业实体的投资而须作的相关调整	516,000
3	有关符合操作规定可作认可风险转移的证券化风险承担的调整	-
4	有关暂时豁免央行储备的调整	不适用
5	根据认可机构的适用会计框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但不包括在杠杆比率风险承担计量值内的任何受信资产而须作的相关调整	-
6	有关以交易日会计的、以平常方式购买及出售金融资产的调整	
7	有关合资格的现金池交易的调整	-
8	有关衍生工具合约的调整	11,991,007
9	有关 SFT 的调整(即回购交易及其他类似的有抵押借贷)	5,482,140
10	有关资产负债表外项目的调整(即资产负债表外风险承担转换为信贷等值数额)	24,191,238
11	可从杠杆比率风险承担计量豁免的审慎估值调整及特定准备金及集体准备金的调整	(218,733)
12	其他调整	(1,125,737)
13	杠杆比率风险承担计量	576,211,548

与2024年12月31日比较,有关衍生工具合约的调整上升,主要是由于未到期衍生工具合约的名义本金总额上升。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LR2: 杠杆比率

		(a)	(b)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港币千元			
资产负债表内风险承担			
1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不包括衍生工具合約或 SFT，但包括相关资产负债表内抵押品）	534,398,365	542,752,461
2	还原根据适用会计准则须从资产负债表资产中扣减的就衍生工具合约提供的抵押品数额	13,337	10,081
3	扣减：就衍生工具合约提供的现金变动保证金的应收项目资产的扣减	(1,056,911)	(210,752)
4	扣减：就 SFT 收到的并已确认为资产的证券作出的调整	-	-
5	扣减：从一级资本扣减的与资产负债表内风险承担相关的特定准备金及集体准备金	(2,437,948)	(2,225,561)
6	扣减：断定一级资本时所扣减的资产数额	(1,019,763)	(1,384,340)
7	资产负债表内风险承担总额（不包括衍生工具合约及 SFT）	529,897,080	538,941,889
由衍生工具合约产生的风险承担			
8	所有与衍生工具合约有关的重置成本（如适用的话，扣除合资格现金变动保证金及 / 或双边净额结算）	3,488,708	5,240,167
9	所有与衍生工具合约有关的潜在未来风险承担的附加额	13,371,116	14,763,165
10	扣减：中央交易对手方风险承担中与客户结算交易有关而获豁免的部分	-	-
11	经调整后已出售信用关联衍生工具合约的有效名义数额	-	-
12	扣减：就已出售信用关联衍生工具合约的有效名义数额获准的减少及潜在未来风险承担的附加额获准的扣减	-	-
13	衍生工具合约产生的风险承担总额	16,859,824	20,003,332
由 SFT 产生的风险承担			
14	经销售会计交易调整后（在不确认净额计算下）的 SFT 资产总计	5,113,681	910,544
15	扣减：SFT 资产总计的应付现金与应收现金相抵后的净额	-	-
16	SFT 资产的对对手方信用风险承担	368,459	31,610
17	代理交易风险承担	-	-
18	由 SFT 产生的风险承担总额	5,482,140	942,154
其他资产负债表外风险承担			
19	资产负债表外风险承担名义数额总额	101,309,728	102,122,800
20	扣减：就转换为信贷等值数额作出的调整	(77,118,491)	(77,806,012)
21	扣减：从一级资本扣减的与资产负债表外风险承担相关的特定准备金及集体准备金	(218,733)	(213,727)
22	资产负债表外项目	23,972,504	24,103,061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LR2: 杠杆比率 (续)

		(a)	(b)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港币千元			
资本及风险承担总额			
23	一级资本	102,232,401	100,106,030
24	風險承擔總額	576,211,548	583,990,436
杠杆比率			
25 及 25a	杠杆比率	17.74%	17.14%
26	最低杠杆比率规定	3.00%	3.00%
27	适用杠杆缓冲	不适用	不适用
平均值披露			
28	SFT 资产总额平均值 (该总额是经调整出售会计交易及相关的现金应付额及现金应收额净额后的数额)	1,482,687	1,747,812
29	SFT 资产总额季度终结值 (该总额是经调整出售会计交易及相关的现金应付额及现金应收额净额后的数额)	5,113,681	910,544
30 及 30a	根据第 28 行填报的 SFT 资产总额平均值 (该总额是经调整出售会计交易及相关的现金应付额及现金应收额净额后的数额) 得出的风险承担总额	572,580,554	584,827,704
31 及 31a	根据第 28 行填报的 SFT 资产总额平均值 (该总额是经调整出售会计交易及相关的现金应付额及现金应收额净额后的数额) 得出的杠杆比率	17.85%	17.12%

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季度末 SFT 资产的总额高于本季度的平均值, 主要是由于本季度回购交易量上升所致。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LIQ1: 流动性覆盖率(LCR)——第1类机构

按金管局的监管要求, 季度平均流动性覆盖率是根据季内每个工作日末的流动性覆盖率的算术平均数计算。流动性覆盖率是衡量流动资产覆盖 30 天内到期的净现金流出总额, 其包括由资产负债表内和表外(包括或有融资义务)所引起的。

2025年上半年, 本行的平均流动性覆盖率保持健康水平。

本行的优质流动性资产主要由现金、中央银行结存及主权、中央银行、内地政策性银行和非金融企业等发行或担保的高质量有价债务证券所组成。本行主要资金来源为零售及企业客户存款。此外, 本行亦透过发行存款证、中期票据、和短期同业市场拆借等获取额外批发融资。

本行客户存款主要为港币及美元存款。为满足客户的贷款需求, 本行将盈余的港元资金转换为美元及其他货币, 导致流动性覆盖率中的部分货币错配。

在流动性覆盖率的计算中, 本行通过分币种流动性覆盖率来控制及监测优质流动资产与净现金流出之间的货币错配, 并根据法定要求和内部风险管理政策要求, 对优质流动资产组成设置集中度上限和限额进行管理。

本行密切监测所有与客户承造的交易所交易及场外交易的衍生品风险敞口及其相应的对冲活动。根据衍生工具合约的市场状况, 银行可能需要提供抵押品予交易对手。尽管如此, 有关的风险敞口小, 相关现金流出对于流动性覆盖率的影响来说非常轻微。

本行的流动性管理独立于建行集团其他成员, 同时亦未向任何建行集团成员提供任何流动性支持。然而, 建行总行为本行提供强大的流动性支持, 是本行资金来源的重要部分。

优质流动资产的组成项目为:

	<u>加权值(平均)季度结算至</u> <u>2025年6月30日</u>
1级资产	85,643,296
2A级资产	6,368,068
2B级资产	11,688,605
优质流动资产的加权数总额	<u>103,699,969</u>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LIQ1: 流动性覆盖比率(LCR)——第1类机构(续)

下表呈示 LCR 及优质流动资产(HQLA)的详细数据, 以及现金流出与流入的细目分类:

港币千元		季度结算至 2025年6月30日 (72个数据点)	
		(a)	(b)
披露基础: 香港办事处		非加权值 (平均)	加权值 (平均)
A. 优质流动资产			
1	优质流动资产(HQLA)总额		103,699,969
B. 现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及小型企业借款, 其中:	224,129,583	16,277,337
3	稳定零售存款及稳定小型企业借款	3,400,705	102,021
4	较不稳定零售存款及较不稳定小型企业借款	102,777,427	10,277,743
4a	零售定期存款及小型企业定期借款	117,951,451	5,897,573
5	无抵押批发借款(小企业借款除外)及认可机构发行的债务证券及订明票据, 其中:	137,300,768	81,750,015
6	营运存款	-	-
7	第6行未涵盖的无抵押批发借款(小企业借款除外)	137,300,768	81,750,015
8	由认可机构发行并可在 LCR 涵盖时期内赎回的债务证券及订明票据	-	-
9	有抵押借款交易(包括证券掉期交易)		230,284
10	额外规定, 其中:	43,027,954	11,003,721
11	衍生工具合约及其他交易所产生的现金流出, 以及相关抵押品规定所产生的额外流动性需要	2,856,486	2,856,486
12	因结构式金融交易下的义务及因付还从该等交易取得的借款而产生的现金流出	-	-
13	未提取的有承诺融通(包括有承诺信贷融通及有承诺流动性融通)的潜在提取	40,171,468	8,147,235
14	合约借出义务(B节未以其他方式涵盖)及其他合约现金流出	10,739,404	10,739,404
15	其他或有出资义务(不论合约或非合约义务)	135,045,560	375,534
16	现金流出总额		120,376,295
C. 现金流入			
17	有抵押借出交易(包括证券掉期交易)	-	-
18	有抵押或无抵押贷款(第17行涵盖的有抵押借出交易除外)及存于其他金融机构的营运存款	116,704,664	36,305,952
19	其他现金流入	74,437,450	6,167,135
20	现金流入总额	191,142,114	42,473,087
D. LCR(经调整价值)			
21	HQLA 总额		103,699,969
22	净现金流出总额		77,903,208
23	LCR (%)		133.82%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LIQ2: 稳定资金净额比率——第1类机构

季度结算至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季度结算至2025年6月30日				
		(a)	(b)	(c)	(d)	(e)
		按剩余到期期限划分的非加权值				加权额
披露基础: 香港办事处		无指明剩余到期期限	少于6个月· 或凡作要求即 须付还	6个月以上但 少于12个月	12个月或以上	
A. ASF 项目						
1	资本:	105,179,007	-	-	-	105,179,007
2	监管资本	105,179,007	-	-	-	105,179,007
2a	不受第2行涵盖的少数股东权益	-	-	-	-	-
3	其他资本票据	-	-	-	-	-
4	零售存款及小型企业借款:	-	217,414,748	3,694,252	56,468	199,253,755
5	稳定存款	-	3,983,725	-	-	3,784,539
6	较不稳定存款	-	213,431,023	3,694,252	56,468	195,469,216
7	批发借款:	-	173,314,211	3,943,756	2,748	63,681,378
8	营运存款	-	-	-	-	-
9	其他批发借款	-	173,314,211	3,943,756	2,748	63,681,378
10	具互有关联资产作配对的负债	-	-	-	-	-
11	其他负债:	-	19,091,009	5,597,643	3,341,743	6,140,565
12	衍生工具负债净额	-	-	-	-	-
13	无计入上述类别的所有其他借款及负债	-	19,091,009	5,597,643	3,341,743	6,140,565
14	ASF 总额					374,254,705
B. RSF 项目						
15	就 NSFR 而言的 HQLA 总额				117,994,591	17,137,289
16	就营运而言存放于其他金融机构的存款	-	-	-	-	-
17	依期清偿贷款及证券:	75,638	178,367,307	67,863,270	157,900,358	231,270,834
18	借予金融机构的以1级HQLA作抵押的依期清偿贷款	-	-	-	-	-
19	借予金融机构的以非1级HQLA作抵押的依期清偿贷款, 以及借予金融机构的无抵押的依期清偿贷款	-	72,388,007	32,028,447	32,228,449	59,100,874
20	借予非金融类法团客户、零售与小型企业客户、官方实体、为外汇基金帐户行事的金融管理专员、中央银行及公营单位的依期清偿贷款(依期清偿住宅按揭贷款除外), 其中:	-	84,897,870	24,712,809	77,650,733	120,808,463
21	在STC算法下风险权重少于或等于35%	-	-	-	-	-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LIQ2: 稳定资金净额比率——第1类机构(续)

季度结算至2025年6月30日(续):

港币千元		季度结算至2025年6月30日				
		(a)	(b)	(c)	(d)	(e)
		按剩余到期期限划分的非加权值				加权额
披露基础: 香港办事处		无指明剩余到期期限	少于6个月· 或凡作要求即 须付还	6个月以上但 少于12个月	12个月或以上	
22	依期清偿住宅按揭贷款, 其中:	-	903,324	795,249	32,402,076	22,768,535
23	在STC 计算法下风险权重少于或等于35%	-	812,941	706,326	28,112,581	19,032,811
24	不是违反及不合资格成为HQLA的 证券·包括交易所买卖股权	75,638	20,178,106	10,326,765	15,619,100	28,592,962
25	具有互有关联负债作配对的资产					
26	其他资产:	7,872,633	2,805,221	1,440	10,618	7,305,487
27	实物交易商品, 包括黄金	-				-
28	提供作为衍生工具合约开仓保证金及 对CCP的违反基金承担的资产	452,492				384,618
29	衍生工具资产净额	895,200				895,200
30	在调整扣除提供作为变动保证金前的 衍生工具负债总额	1,786,726				89,336
31	无计入上述类别的所有其他资产	4,738,215	2,805,221	1,440	10,618	5,936,333
32	资产负债表外项目				172,223,919	2,080,206
33	RSF 总额					257,793,816
34	NSFR (%)					145.18%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LIQ2: 稳定资金净额比率——第1类机构(续)

季度结算至2025年3月31日:

港币千元		季度结算至2025年3月31日				
		(a)	(b)	(c)	(d)	(e)
披露基础: 香港办事处		按剩余到期期限划分的非加权值				加权额
		无指明剩余到期期限	少于6个月· 或凡作要求即 须付还	6个月以上但 少于12个月	12个月或以上	
A. ASF 项目						
1	资本:	103,336,188	-	-	-	103,336,188
2	监管资本	103,336,188	-	-	-	103,336,188
2a	不受第2行涵盖的少数股东权益	-	-	-	-	-
3	其他资本票据	-	-	-	-	-
4	零售存款及小型企业借款:	-	219,046,023	2,255,679	8,553	199,334,202
5	稳定存款	-	3,082,349	-	-	2,928,232
6	较不稳定存款	-	215,963,674	2,255,679	8,553	196,405,970
7	批发借款:	-	184,344,299	4,504,874	-	67,246,098
8	营运存款	-	-	-	-	-
9	其他批发借款	-	184,344,299	4,504,874	-	67,246,098
10	具互有关联资产作配对的负债	-	-	-	-	-
11	其他负债:	-	22,664,505	1,363,171	3,214,088	3,895,674
12	衍生工具负债净额	-	-	-	-	-
13	无计入上述类别的所有其他借款及负债	-	22,664,505	1,363,171	3,214,088	3,895,674
14	ASF 总额					373,812,162
B. RSF 项目						
15	就 NSFR 而言的 HQLA 总额				115,812,376	16,304,246
16	就营运而言存放于其他金融机构的存款	-	-	-	-	-
17	依期清偿贷款及证券:	73,634	197,629,206	49,374,575	167,760,708	235,867,054
18	借予金融机构的以1级HQLA作抵押的依期清偿贷款	-	-	-	-	-
19	借予金融机构的以非1级HQLA作抵押的依期清偿贷款, 以及借予金融机构的无抵押的依期清偿贷款	-	88,445,586	14,081,269	37,037,225	57,344,697
20	借予非金融类法团客户、零售与小型企业客户、官方实体、为外汇基金帐户行事的金融管理专员、中央银行及公营单位的依期清偿贷款(依期清偿住宅按揭贷款除外), 其中:	-	97,350,070	22,559,828	79,999,100	127,954,184
21	在STC计算法下风险权重少于或等于35%	-	-	-	-	-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LIQ2: 稳定资金净额比率——第1类机构(续)

季度结算至2025年3月31日(续):

港币千元		季度结算至2025年3月31日				
		(a)	(b)	(c)	(d)	(e)
		按剩余到期期限划分的非加权值				加权额
披露基础: 香港办事处		无指明剩余到期期限	少于6个月· 或凡作要求即 须付还	6个月以上但 少于12个月	12个月或以上	
22	依期清偿住宅按揭贷款, 其中:	-	855,710	744,239	33,240,245	24,160,527
23	在STC计算法下风险权重少于或等于35%	-	705,255	597,141	24,468,277	16,555,578
24	不是违反及不合资格成为HQLA的 证券·包括交易所买卖股权	73,634	10,977,840	11,989,239	17,484,138	26,407,645
25	具互有关联负债作配对的资产					
26	其他资产:	9,298,817	4,229,499	656	8,382	7,222,251
27	实物交易商品, 包括黄金	-				-
28	提供作为衍生工具合约开仓保证金及 对CCP的违反基金承担的资产	469,075				398,714
29	衍生工具资产净额	706,605				706,605
30	在调整扣除提供作为变动保证金前的 衍生工具负债总额	3,385,370				169,268
31	无计入上述类别的所有其他资产	4,737,768	4,229,499	656	8,382	5,947,664
32	资产负债表外项目				173,329,294	2,095,120
33	RSF 总额					261,488,671
34	NSFR (%)					142.96%

本行的稳定资金净额比率在2025年上半年维持在健康水平。稳定资金净额比率是衡量银行的可用稳定资金(“ASF”)与本行所需的所需核心资金(“RSF”)之比。

可用稳定资金(“ASF”)是本行资本和资产负债表内负债的加权金额之和。本行的负债包括客户存款, 存款证和已发行的中期债务以及银行间货币市场借贷。

所需核心资金(“RSF”)是本行的表内资产和表外债务的加权金额之和。本行的资产包括客户贷款, 银行间货币市场贷款和所持有的债务证券。本行的表外债务主要涉及未提取的有承诺融通之潜在提用。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R1: 风险承担的信用质素

下表概述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内及表外风险承担的信用质素:

港币千元	(a)		(b)	(c)	(d)	(e)	(f)	(g)
	以下项目的总帐面数额		非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	备抵/减值	其中: 为 STC 计算法下的风险承担的信用损失而作出的预期信用损失会计准备金		其中: 为 IRB 计算法下的风险承担的信用损失而作出的预期信用损失会计准备金	净值 (a+b-c)
	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	非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			分配于监管类别的特定准备金	分配于监管类别的集体准备金		
1	贷款	1,097,845	360,857,256	(2,437,948)	670,709	1,767,239	-	359,517,153
2	债务证券	-	157,304,907	-	-	-	-	157,304,907
3	资产负债表外风险承担	-	101,309,728	(218,733)	-	218,733	-	101,090,995
4	总计	1,097,845	619,471,891	(2,656,681)	670,709	1,985,972	-	617,913,055

如风险承担已逾期超过 90 天以上, 或其他因素令借款人可能无法全额支付本集团的债务, 则本集团将该等风险承担确认为违约。

CR2: 违约贷款及债务证券的改变

下表就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违约贷款及债务证券的改变, 包括违约风险承担数额的任何改变、违约及非违约风险承担之间的任何变动以及违约风险承担因撇帐而出现的任何减少, 提供相关数据:

港币千元		(a)
		数额
1	於上一個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20,885
2	期內發生的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	313,578
3	轉回至非違責狀況	(1,686)
4	撇帳額	(84,877)
5	其他變動	(50,055)
6	於現行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 (2025 年 6 月 30 日)	1,097,845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R3: 认可减低信用风险措施概览

下表显示信用风险承担于2025年6月30日获得不同种类的可认可减低信用风险措施涵盖的程度:

		2025年6月30日				
		(a)	(b)	(c)	(d)	(e)
港币千元		無保證 風險承擔： 帳面數額	有保證 風險承擔	以認可抵押品 作保證的 風險承擔	以認可擔保 作保證的 風險承擔	以認可信用衍生 工具合約作保證 的風險承擔
1	貸款	291,204,876	68,312,277	398,019	13,057,059	-
2	債務證券	137,542,380	19,762,527	-	19,762,527	-
3	總計	428,747,256	88,074,804	398,019	32,819,586	-
4	其中违責部分	421,825	5,311	3,600	1,367	-

与2024年12月31日比较,以认可抵押品作保证的风险承担减少46%,主要是由于全额或部分由认可财务抵押品作保证的贷款减少所致。

与2024年12月31日比较,以认可担保作保证的风险承担增加83%,主要是由于由合资格法团擔保人提供保证的债务证券增加所致。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R4: 信用风险承担及认可减低信用风险措施的影响——STC 算法

下表就任何认可减低信用风险措施（不论以全面方法或简易方法为基础的认可抵押品），说明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其对计算 STC 算法下的信用资本规定的影响：

港币千元		2025年6月30日											
		(a)		(b)		(c)		(d)		(e)		(f)	
		未将 CCF 及减低信用风险措施计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已將 CCF 及减低信用风险措施计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及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風險承擔類別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46,807,276	-	46,807,276	-	2,597,268	6%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7,923,851	525,000	9,145,568	150,023	1,859,119	20%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15,155,901	-	15,155,901	-	-	0%						
3a	非指明多邊組織風險承擔	4,054,312	-	4,054,312	-	1,437,062	35%						
4	銀行風險承擔	129,149,189	1,038,717	129,430,866	250,028	39,892,020	31%						
4a	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	275,266	3,900,000	275,266	1,105,069	537,971	39%						
5	合資格資產覆蓋債券風險承擔	-	-	-	-	-	0%						
6	一般法團風險承擔	235,145,463	118,349,960	235,069,703	17,796,129	218,946,945	87%						
6a	其中：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但不包括於第 4a 行填報的風險承擔	60,092,144	24,346,980	60,092,144	2,151,028	50,538,966	81%						
6b	专门性借贷	5,256,000	-	4,950,823	-	5,871,709	119%						
7	股权风险承担	712,383	-	712,383	-	1,780,958	250%						
7a	对商业实体的重大资本投资	-	-	-	-	-	0%						
7b	持有由金融业实体发行的资本票据及该等实体的非资本 LAC 负债	-	-	-	-	-	0%						
7c	由银行、合资格非银行金融机构及法团发行的后偿债项	-	-	-	-	-	0%						
8	零售风险承担	17,224,162	47,143,395	16,942,935	4,632,035	18,583,393	86%						
8a	因 IPO 融资而产生的风险承担	-	-	-	-	-	0%						
9	地产风险承担	55,317,049	1,501,935	54,080,966	185,190	28,734,439	53%						
9a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30,162,525	9,007	28,943,847	901	7,385,922	26%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R4: 信用风险承担及认可减低信用风险措施的影响——STC 算法(续)

港币千元		2025年6月30日											
		(a)		(b)		(c)		(d)		(e)		(f)	
		未将 CCF 及减低信用风险措施计算在 内的风险承担		已将 CCF 及减低信用风险措施计算在 内的风险承担		风险加权重数及风险加权重数密度							
风险承担类别	资产负债表内数额	资产负债表外数额	资产负债表内数额	资产负债表外数额	风险加权重数	风险加权重数密度							
9b	其中: 监管住宅地产风险承担(在关键程度上有赖于按揭 物业所产生的现金流)	29,372	-	29,372	-	11,516	39%						
9c	其中: 监管商业地产风险承担(并非在关键程度上有赖于 按揭物业所产生的现金流)	9,632,152	100,189	9,629,750	19,941	6,169,024	64%						
9d	其中: 监管商业地产风险承担(在关键程度上有赖于按揭 物业所产生的现金流)	2,076,283	-	2,074,983	-	1,464,377	71%						
9e	其中: 其他地产风险承担(并非在关键程度上有赖于按揭 物业所产生的现金流)	11,374,638	1,301,053	11,361,922	136,253	10,751,187	94%						
9f	其中: 其他地产风险承担(在关键程度上有赖于按揭物业 所产生的现金流)	1,764,716	28,256	1,763,729	2,723	2,649,678	150%						
9g	其中: 土地购买、开发及建筑风险承担	277,363	63,430	277,363	25,372	302,735	100%						
10	违规风险承担	1,036,894	381	1,036,894	38	1,543,942	149%						
11	其他风险承担	4,777,570	-	4,777,570	-	4,777,570	100%						
11a	现金及黄金	544,681	-	544,681	-	-	0%						
11b	处于结算或交收过程中的项目	69	-	69	-	-	0%						
12	总计	523,380,066	172,459,388	522,985,213	24,118,512	326,562,396	60%						

注 1: 由于巴塞尔协议 III 最终修订方案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 上述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监管披露是参照经修订的填报指示而编制。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R5: 按资产类别和按风险权重划分的信用风险承担——STC 计算法

下表按资产类别和按风险权重，展示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STC 计算法下的信用风险承担的细目分类:

		0%	20%	50%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	官方实体风险承担	35,128,154	10,807,645	871,477	-	-	-	46,807,276
2	公营单位风险承担	-	9,295,591	-	-	-	-	9,295,591
3	多边发展银行风险承担	15,155,901	-	-	-	-	-	15,155,901
3a	非指明多边组织风险承担	-	2,950,473	1,103,839	-	-	-	4,054,312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R5: 按资产类别和按风险权重划分的信用风险承担——STC 算法(续)

		20%	30%	40%	50%	75%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 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 措施計算在內)	
4	银行风险承担	16,253,865	100,282,586	789,653	12,228,360	-	126,430	-	-	129,680,894	
4a	合格非银行金融机构风险承担	-	1,105,069	-	-	275,266	-	-	-	1,380,335	
5	合格资产覆盖债券风险承担	-	-	-	-	-	-	-	-	-	
6	一般法团风险承担	-	-	53,388,557		33,835,252	4,873,617	156,837,912	3,930,494	-	252,865,832
6a	其中: 非银行金融机构风险承担, 但不包括于第 4a 行填报的风险承担	-	-	14,524,097		18,365,571	-	29,055,034	298,470	-	62,243,172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R5: 按资产类别和按风险权重划分的信用风险承担——STC 算法(续)

		20%	50%	75%	80%	100%	13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6b	专门性借贷	-	-	-	100,022	1,714,500	3,136,301	-	-	4,950,823
			100%	250%	4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	股权风险承担			712,383	-	-	712,383			
			250%	400%	12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a	对商业实体的重大资本投资		-	-	-	-	-			
			150%	250%	4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b	持有由金融业实体发行的资本票据及该等实体的非资本 LAC 负债		-	-	-	-	-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7c	由银行、合格非银行金融机构及法团发行的后偿债项		-	-	-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R5: 按资产类别和按风险权重划分的信用风险承担——STC 算法(续)

		45%	75%	1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8	零售风险承担	821,428	10,706,179	9,022,236	1,025,127	21,574,970

		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8a	因 IPO 融资而产生的风险承担	-	-	-

		0%	20%	25%	30%	35%	40%	45%	50%	60%	65%
9	地产风险承担	-	17,099,167	3,748,069	5,025,596	-	1,961,533	32,608	181,840	8,677,526	
9a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17,099,167	3,748,069	5,014,253		1,961,533	14,579	181,840	26,280	
9b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17,099,167	3,748,069	5,014,253		1,961,533	14,579	181,840	26,280	
9c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d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無保證部分)										

(续)		70%	75%	85%	90%	100%	105%	11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9	地产风险承担	2,907,227	580,803	4,146,550	59,443	8,072,002	-	-	1,766,452	7,340	54,266,156
9a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891,687	-				-			7,340	28,944,748
9b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891,687	-				-			7,340	28,944,748
9c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d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無保證部分)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R5: 按资产类别和按风险权重划分的信用风险承担——STC 算法(续)

		0%	20%	25%	30%	35%	40%	45%	50%	60%	65%
9e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11,343	-		18,029		-	
9f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8,651,246	
9g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	-		-		-		-	8,651,246	
9h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i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無保證部分）										
9j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续)	70%	75%	85%	90%	100%	105%	11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CCF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9e	其中：監管住宅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29,372
9f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2,269	130,847		865,329			-	-	9,649,691
9g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2,269	130,847		865,329			-	-	9,649,691
9h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i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無保證部分）										
9j	其中：監管商業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2,015,540			59,443			-		-	2,074,983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R5: 按资产类别和按风险权重划分的信用风险承担——STC 算法(续)

		0%	20%	25%	30%	35%	40%	45%	50%	60%	65%
9k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	-		-		-		-		
9l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	-		-		-		-		
9m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n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無保證部分）										
9o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9p	其中：土地購買、開發及建築風險承擔										

	(续)	70%	75%	85%	90%	100%	105%	11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CCF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9k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並非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578,534	4,015,703		6,903,938			-	-	11,498,175
9l	其中：並無應用貸款分拆		578,534	4,015,703		6,903,938			-	-	11,498,175
9m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有保證部分）										
9n	其中：應用貸款分拆（無保證部分）										
9o	其中：其他地產風險承擔（在關鍵程度上有賴於按揭物業所產生的現金流）								1,766,452	-	1,766,452
9p	其中：土地購買、開發及建築風險承擔					302,735			-	-	302,735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R5: 按资产类别和按风险权重划分的信用风险承担——STC 算法(续)

		50%	100%	1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0	违规风险承担		8,760	1,023,141	5,031	1,036,932
		100%	12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1	其他风险承担	4,777,570	-	-	-	4,777,570
		0%	10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1a	现金及黄金	544,681	-	-	-	544,681
		0%	2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數額(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1b	处于结算或交收过程中的项目	69	-	-	-	69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R5: 按资产类别和按风险权重划分的信用风险承担——STC 算法(续)

风险承担数额及应用于资产负债表外风险承担的 CCF (根据经转换风险承担的风险组别分类):

	风险权重	(a)	(b)	(c)	(d)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未將 CCF 計算在內)	加權平均 CCF*	風險承擔(已將 CCF 及減低 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	40%以下	215,319,176	4,345,056	0.29	217,409,237
2	40 至 70%	61,044,491	14,397,218	0.35	82,964,048
3	75%	32,160,989	20,477,336	0.12	45,397,500
4	80%	100,022	-	-	100,022
5	85%	9,795,118	3,476,443	0.09	9,020,167
6	90 至 100%	179,896,574	129,734,698	0.12	180,618,853
7	105 至 130%	4,579,146	-	-	4,161,428
8	150%	19,772,167	28,637	0.10	6,720,087
9	250%	712,383	-	-	712,383
10	400%	-	-	-	-
11	1,250%	-	-	-	-
12	总风险承担	523,380,066	172,459,388	0.14	547,103,725

* 权重是基于资产负债表外风险承担(未将 CCF 计算在内)。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R1: 按算法划分的对手方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对中央交易对手方的风险承担除外)分析

下表就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对手方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对中央交易对手方的风险承担除外)、风险加权数额及(如适用的话)用以计算衍生工具合约及证券融资交易的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的计算法下使用的主要参数,提供详尽细目分类:

		2025年6月30日					
		(a)	(b)	(c)	(d)	(e)	(f)
港币千元		重置成本	潜在未来 风险承担	有效预期 正风险承担	用作计算违 约风险的 风险承担的 α	已将减低信 用风险措施 计算在内的 违约风险的 风险承担	风险加权数 额
1	SA-CCR 计算法(对于 衍生工具合约)	2,512,708	8,875,072		1.4	15,942,892	6,109,645
1a	现行风险承担方法(对 于衍生工具合约)	-	-		1.4	-	-
2	IMM(CCR)计算法			-	-	-	-
3	简易方法(对于证券融 资交易)					-	-
4	全面方法(对于证券融 资交易)					520,529	104,106
5	风险值(对于证券融资 交易)					-	-
6	总计						6,213,751

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比,证券融资交易的风险加权数额下降 33%,主要是由于银行风险承担的平均风险权重在巴塞尔协议 III 最终修订实施后减少。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R3: 按资产类别和按风险权重划分的对手方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对中央交易对手方的风险承担除外）—— STC 算法

下表就受 STC 算法所规限的衍生工具合约及证券融资交易，展示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按资产类别和按风险权重划分的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对中央交易对手方的风险承担除外）细目分类（不论使用何种算法断定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数额）：

港币千元		2025年6月30日											
		(a)	(b)	(c)	(ca)	(cb)	(d)	(e)	(ea)	(f)	(g)	(h)	(i)
风险权重	风险承担类别	0%	10%	20%	30%	40%	50%	75%	85%	100%	150%	其他	已将减低信用风险措施计算在内的总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4	非指明多邊組織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5	銀行風險承擔	-	-	1,934,546	12,078,801	48,538	408,933	-	-	-	-	-	14,470,818
6	合資格非銀行金融機構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7	一般法團風險承擔	-	-	-	-	-	-	-	109,257	789,947	6,211	-	905,415
8	零售風險承擔	-	-	-	-	-	-	-	-	1,087,188	-	-	1,087,188
9	違責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10	其他風險承擔	-	-	-	-	-	-	-	-	-	-	-	-
11	總計	-	-	1,934,546	12,078,801	48,538	408,933	-	109,257	1,877,135	6,211	-	16,463,421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R5: 作为对手方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包括经中央交易对手方结算的合约或交易者）的抵押品组成

下表就以下所有类别的抵押品提供细目分类: 就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衍生工具合约或证券融资交易（包括经中央交易对手方结算的合约或交易）的对手方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而言，为支持或减少该等风险承担而提供的抵押品或收取的认可抵押品:

港币千元	2025年6月30日					
	(a)	(b)	(c)	(d)	(e)	(f)
	衍生工具合约				證券融資交易	
	收取的認可抵押品的 公平價值		提供的抵押品的公平價值		收取的認可 抵押品的公 平價值	提供的抵押 品的公平價 值
分隔的	非分隔的	分隔的	非分隔的			
现金—本地货币	-	-	-	-	-	136,799
现金—其他货币	-	159,902	635,409	1,056,911	4,976,882	-
本地国债	-	-	-	-	-	-
其他国债	-	-	-	-	-	-
债务证券	-	14,364	-	-	-	5,497,411
股权证券	-	-	-	-	642,686	-
總計	-	174,266	635,409	1,056,911	5,619,568	5,634,210

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比较，衍生工具合约下收取的认可抵押品的公允价值下跌，和提供的认可抵押品的公允价值上升，主要是由于未到期衍生工具合约的市价下跌。

证券融资交易下收取的认可抵押品及提供的抵押品的公允价值上升，主要是由于未到期回购交易上升。

CCR6: 信用相关衍生工具合约

下表披露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细分为购买的信用保障和出售的信用保障的信用相关衍生工具合约的数额:

港币千元	2025年6月30日	
	(a)	(b)
	购买的保障	出售的保障
名义数额		
单一名称信用违约掉期	-	-
指数信用违约掉期	-	-
总回报掉期	-	-
信用相关期权	-	-
其他信用相关衍生工具合约	-	-
总名义数额	-	-
公允价值		
正公允价值（资产）	-	-
负公允价值（负债）	-	-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CCR8: 对中央交易对手方的风险承担

下表就于2025年6月30日对合格及不合格中央交易对手方的风险承担及对应的风险加权数额, 提供细目分类(包括对中央交易对手方的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 向中央交易对手方提供开仓保证金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承担, 及对该等中央交易对手方作出的违约基金承担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承担):

		于2025年6月30日	
		(a)	(b)
港币千元		已将减低信用风险措施计算在内的风险承担	风险加权数额
1	认可机构作为结算成员或客户对合格中央交易对手方的风险承担(总额)		1,295
2	对合格中央交易对手方的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不包括于第7至10行披露的项目), 其中:	5,359	107
3	(i) 场外衍生工具交易	5,359	107
4	(ii) 交易所买卖衍生工具合约	-	-
5	(iii) 证券融资交易	-	-
6	(iv) 受有效跨产品净额结算协议规限的净额计算组合	-	-
7	分隔的开仓保证金	-	
8	非分隔的开仓保证金	-	-
9	以资金支持的违约基金承担	59,300	1,188
10	非以资金支持的违约基金承担	-	-
11	认可机构作为结算成员或客户对不合格中央交易对手方的风险承担(总额)		-
12	对不合格中央交易对手方的违约风险的风险承担(不包括于第17至20行披露的项目), 其中:	-	-
13	(i) 场外衍生工具交易	-	-
14	(ii) 交易所买卖衍生工具合约	-	-
15	(iii) 证券融资交易	-	-
16	(iv) 受有效跨产品净额结算协议规限的净额计算组合	-	-
17	分隔的开仓保证金	-	
18	非分隔的开仓保证金	-	-
19	以资金支持的违约基金承担	-	-
20	非以资金支持的违约基金承担	-	-

(港币千元)

CVA1: 在简化基本 CVA 算法下的 CVA 风险

下表展示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简化基本 CVA 算法下用于计算 CVA 风险资本要求的组成部分:

港币千元		(a)	(b)
		组成部分	简化基本 CVA 算法下的 CVA 风险资本要求
1	CVA 风险的系统性组成部分的合计	834,185	
2	CVA 风险的独特组成部分的合计	214,402	
3	总计		296,761

SEC1: 银行帐内的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并无银行账内的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

SEC2: 交易帐内的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并无交易账内的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

SEC3: 银行帐内的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及相关资本规定—当认可机构作为发起人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并无由本集团作为发起人的证券化类别及相关资本规定风险承担于银行账内。

SEC4: 银行帐内的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及相关资本规定—当认可机构作为投资者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并无由本集团作为投资者的证券化类别及相关资本规定风险承担于银行账内。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MR1: 在 STM 算法下的市场风险

下表展示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使用 STM 算法计算的市场风险资本规定的组成部分:

港币千元		(a)
		風險加權數額
1	一般利率风险	94,790
2	股权风险	38,507
3	商品风险	679
4	外汇风险	2,071,141
5	信用利差风险(非证券化)	89,289
6	信用利差风险(证券化:非相关交易组合)	-
7	信用利差风险(证券化:相关交易组合(CTP))	-
8	标准违责风险资本要求(SA-DRC)(非证券化)	73,477
9	SA-DRC(证券化:非CTP)	-
10	SA-DRC(证券化:CTP)	-
11	剩余风险附加额	-
12	总计	2,367,883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ENC: 资产产权负担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a)	(c)	(d)
港币千元	具产权负担资产	无产权负担资产	总计
现金和在银行及中央银行的结存	-	17,847,487	17,847,487
存放银行款项	-	57,636,100	57,636,100
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	5,902,932	5,902,932
衍生金融工具	-	3,811,906	3,811,906
银行贷款	-	10,615,240	10,615,240
客户贷款及贸易票据	-	271,422,402	271,422,402
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	5,410,368	152,172,234	157,582,602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	516,000	516,000
于合营企业的权益	-	1,867,158	1,867,158
递延税项资产	-	312,395	312,395
固定资产	-	2,059,502	2,059,502
使用权资产	-	1,079,348	1,079,348
无形资产	-	106,759	106,759
其他资产	-	5,350,577	5,350,577
资产总额	5,410,368	530,700,040	536,110,408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或有负债和承担

或有负债和授信承担各主要类别合约金额概述如下:

(港币千元)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直接信贷替代项目	38,238	35,231
与交易有关的或有项目	3,493,712	3,607,576
与贸易有关的或有项目	1,471,297	1,015,272
其他承诺:		
可因借款人信用变差而无条件或自动取消	54,702,358	48,930,640
原到期日一年或以内	2,719,990	2,093,219
原到期日一年以上	38,884,133	39,945,553
总额	101,309,728	95,627,491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20,063,027	18,622,395

由于巴塞尔协议 III 最终修订方案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 上述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监管披露是参照经修订的填报指示而编制。

或有负债和承担来自与信贷有关的工具, 包括信用证、担保和授信承担。这些与信贷有关的工具所涉及的风险基本上与给予客户备用信贷时所承担的信贷风险相同。因此, 这些交易亦须符合客户申请贷款时所遵照的信贷申请、维持信贷组合及抵押品等规定。合约金额是指当合约款额被全数提取, 但客户不履约时需要承担的风险金额。由于有关备用信贷可能在未被提取前已到期, 故合约金额并不反映预期的未来现金流量。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国际债权

国际债权是在顾及风险转移因素后，按交易对手所在地列入财务状况表内的风险。如果交易对手的债权担保方的国家有别于交易对手的所在国家，有关风险便会转移至担保方所在国家。如果索偿对象是银行的分行，有关风险便会转移至其总办事处所在国家。风险转移后，占国际债权总额 10% 或以上的国家或地区债权如下：

(港币千元)	2025年6月30日				
	银行	官方机构	非银行私营单位		总额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金融私营单位	
发达国家	16,938,451	12,415,037	2,118,936	6,747,083	38,219,507
发展中亚太区	109,546,485	10,440,308	4,460,774	46,061,051	170,508,618
- 其中中国	108,036,306	9,568,831	3,765,505	41,450,244	162,820,886
离岸中心	3,508,432	4,940,120	49,537,727	67,367,518	125,353,797
- 其中香港	1,866,130	4,940,120	49,537,727	64,743,938	121,087,915

(港币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银行	官方机构	非银行私营单位		总额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金融私营单位	
发达国家	19,480,117	13,271,417	608,429	5,875,755	39,235,718
发展中亚太区	90,327,650	13,551,048	4,994,733	41,167,825	150,041,256
- 其中中国	88,766,388	12,786,440	4,352,530	36,350,505	142,255,863
离岸中心	5,632,699	5,469,457	50,047,558	76,035,253	137,184,967
- 其中香港	1,085,652	5,469,457	50,047,558	72,696,614	129,299,281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按地区分类之客户贷款

于2025年6月30日,按地区分类之客户贷款分析如下。地区分析是以客户所在地为依据,当中已计及风险转移因素。

于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贷款总额	已减值贷款	已逾期贷款	特定准备金	集体准备金
香港特区	222,054,206	1,076,934	885,549	632,365	1,484,137
中国	30,706,266	20,911	18,701	20,842	122,165
其他	31,708,088	-	-	-	147,596
	<u>284,468,560</u>	<u>1,097,845</u>	<u>904,250</u>	<u>653,207</u>	<u>1,753,898</u>

于2024年12月31日

(港币千元)	贷款总额	已减值贷款	已逾期贷款	特定准备金	集体准备金
香港特区	239,581,244	863,600	572,020	519,402	1,334,506
中国	22,876,474	57,285	52,843	57,201	105,396
其他	22,719,100	-	-	-	165,835
	<u>285,176,818</u>	<u>920,885</u>	<u>624,863</u>	<u>576,603</u>	<u>1,605,737</u>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港币千元)	备有抵押品 的贷款比重 %	余额 (港币千元)	备有抵押品 的贷款比重 %
在香港使用的贷款				
工商金融				
物业发展	14,095,814	85.36	15,398,107	91.54
物业投资	22,639,402	92.85	23,827,620	93.76
金融企业	47,822,191	12.38	41,422,537	12.38
股票经纪	521,429	0.00	852,944	2.34
批发及零售业	5,542,522	63.34	5,434,808	73.73
制造业	8,441,802	71.91	7,081,645	70.39
运输及运输设备	5,247,667	77.44	10,556,406	44.59
娱乐活动	414,312	0.00	125,000	0.00
信息科技	6,656,634	70.61	6,137,122	45.46
其他	22,534,657	38.91	20,165,986	48.84
	<u>133,916,430</u>		<u>131,002,175</u>	
个人				
购买「居者有其屋计划」、 「私人参建居屋计划」及 「租者置其屋计划」的楼宇 贷款	279	100.00	364	100.00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贷款	27,593,840	99.33	28,818,627	99.99
信用卡贷款	3,374,684	0.00	3,535,975	0.00
其他	13,316,757	44.96	13,762,811	46.91
	<u>44,285,560</u>		<u>46,117,777</u>	
贸易融资	1,711,786	57.82	1,866,334	74.49
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贷款	103,676,549	35.64	105,169,959	39.29
应计收利息	878,235		1,020,573	
客户贷款总额	<u>284,468,560</u>		<u>285,176,818</u>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续)

客户贷款总额(不少于贷款总额10%)进一步分析资料如下:

于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贷款总额	已减值贷款	已逾期贷款	特定准备金	集体准备金
金融企业	47,822,191	-	-	-	77,058
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贷款	103,676,549	237,996	231,149	229,551	512,904

于2024年12月31日

(港币千元)	贷款总额	已减值贷款	已逾期贷款	特定准备金	集体准备金
金融企业	41,422,537	-	-	-	63,691
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贷款	105,169,959	250,018	247,748	233,941	555,182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内地活动的风险承担

下表概述本行内地活动的风险承担，按非银行的交易对手类型进行分类：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港币千元)

交易对手类型	资产负债 表内之风险	资产负债 表外之风险	总额
(a) 中央政府、属中央政府拥有之机构与其附属公司及合营企业	87,202,435	20,631,220	107,833,655
(b) 地方政府、属地方政府拥有之机构与其附属公司及合营企业	10,815,868	591,945	11,407,813
(c) 居住内地的中国公民或其他于境内注册成立之其他机构与其附属公司及合营企业	37,332,525	9,805,019	47,137,544
(d) 并无于上述 (a) 项内报告的中央政府之其他机构	5,070,799	329,071	5,399,870
(e) 并无于上述 (b) 项内报告的地方政府之其他机构	3,405,521	-	3,405,521
(f) 居住内地以外的中国公民或于境外注册之其他机构，其于内地使用之信贷	7,429,364	1,408,251	8,837,615
(g) 其他被申报机构视作非银行的内地交易对手之风险	835,170	-	835,170
总额	152,091,682	32,765,506	184,857,188
扣除拨备后的资产总额	533,909,561		
资产负债表内之风险承担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28.49 %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千元)

交易对手类型	资产负债 表内之风险	资产负债 表外之风险	总额
(a) 中央政府、属中央政府拥有之机构与其附属公司及合营企业	98,901,080	17,995,591	116,896,671
(b) 地方政府、属地方政府拥有之机构与其附属公司及合营企业	9,788,866	776,227	10,565,093
(c) 居住内地的中国公民或其他于境内注册成立之其他机构与其附属公司及合营企业	33,346,401	8,170,970	41,517,371
(d) 并无于上述 (a) 项内报告的中央政府之其他机构	4,581,969	339,795	4,921,764
(e) 并无于上述 (b) 项内报告的地方政府之其他机构	3,397,179	-	3,397,179
(f) 居住内地以外的中国公民或于境外注册之其他机构，其于内地使用之信贷	6,960,470	1,191,687	8,152,157
(g) 其他被申报机构视作非银行的内地交易对手之风险	703,315	21,010	724,325
总额	157,679,280	28,495,280	186,174,560
扣除拨备后的资产总额	520,593,712		
资产负债表内之风险承担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30.29 %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货币集中情况

本集团有以下外汇净仓盘占整体外汇净仓盘总额 10% 以上: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港币千元)	人民币	美元	其他	总额
现货资产	73,967,330	195,999,951	34,283,165	304,250,446
现货负债	(74,882,095)	(174,637,105)	(28,929,436)	(278,448,636)
远期买入	166,151,961	291,883,481	39,326,524	497,361,966
远期卖出	(187,177,642)	(311,334,687)	(44,652,275)	(543,164,604)
期权持仓净额	(21,079)	(389,085)	(27,418)	(437,582)
长/(短)盘净额(附注 2)	<u>(21,961,525)</u>	<u>1,522,555</u>	<u>560</u>	<u>(20,438,410)</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千元)	人民币	美元	其他	总额
现货资产	68,425,233	198,733,082	31,601,942	298,760,257
现货负债	(73,385,043)	(177,368,681)	(26,127,718)	(276,881,442)
远期买入	196,342,346	265,161,487	25,118,549	486,622,382
远期卖出	(213,301,316)	(287,224,103)	(30,596,573)	(531,121,992)
期权持仓净额	6,965	(7,044)	-	(79)
长/(短)盘净额(附注 2)	<u>(21,911,815)</u>	<u>(705,259)</u>	<u>(3,800)</u>	<u>(22,620,874)</u>

期权持仓净额乃根据所有外汇期权合约之得尔塔加权持仓为基础计算。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结构性持仓净额。

附注 1: 本集团外汇风险承担乃根据香港金管局的「MA(BS)6 - 持有外汇情况申报表」编制。

附注 2: 人民币现货负债包括金额为人民币 176 亿元(港币 223 亿元)资本金。人民币短仓净额主要源自于 2015 年内转换与人民币资本金相关的资产为港币资产。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披露报表(未经审核)
2025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词汇

<u>简写</u>	<u>叙述</u>
ASF	可用稳定资金
AT1	额外一级资本
BSC	基本计算法
CCF	信贷换算因子
CCP	中央交易对手方
CCR	对手方信用风险
CCyB	逆周期缓冲资本
CEM	现行风险承担方法
CIS	集体投资计划
CRM	减低信用风险措施
CVA	信用估值调整
D-SIB	本地系统重要性银行
EAD	违责风险承担
EPE	预期正值风险承担
FBA	备用法
G-SIB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
IMM	内部模式计算法
IMM (CCR)	对手方信用风险的内部模式计演算法
IRB	内部评级基准计算法
LTA	推论法
MBA	委托基础法
N/A	不适用
PFE	潜在未来风险承担
PSE	公营单位
RC	重置成本
RSF	所需稳定资金
RW	风险权重
RWA	风险加权资产
SA-CCR	标准计算法(对手方信用风险)
SEC-ERBA	证券化外部评级基准计算法
SEC-FBA	证券化备选计算法
SEC-IRBA	证券化内部评级基准计算法
SEC-SA	证券化标准计算法
SFT	证券融资交易
STC	标准(信用风险) 计算法
STM	标准(市场风险)计算法
VaR	风险值